

昆明市行政事业单位 2021 年度临时聘用人员 费用支付情况审计调查的审计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昆明市审计局派出审计组，对昆明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和昆明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经开区管委会”）、昆明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以下简称“高新区管委会”）、昆明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以下简称“度假区管委会”）2021 年度临时聘用人员（以下简称“临聘人员”）费用支付情况进行了审计调查，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17 年 2 月 28 日，中共昆明市委办公厅、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规范市级机关辅助性岗位用工管理的通知》，并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印发《关于建立昆明市机关辅助性岗位用工管理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对市级机关辅助性岗位用工进行规范。经开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度假区管委会分别制定了本地区临聘人员的相关管理规定。

2021 年度，昆明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共支付临聘人员费用 182 989.59 万元，经开区管委会共支付临聘人员费用 39 874.80 万元，高新区管委会共支付临聘人员费用 4 648.58 万元，度假区管委会共支付临聘人员费用 3 770.94 万元。

审计调查结果表明，市级各机关事业单位和经开区管委会、高新区管委会、度假区管委会通过建立制度对临聘人员进行管理和使用，补充和加强了各单位的人员配备，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编制内人员紧张的问题，促进了各项事业的发展。但审计调查发现，部分单位还存在未制定内部管理制度、内部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重复用工造成多列支财政资金、未执行合同约定多支付临聘人员费用等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制度建设及其执行方面

1. 昆明市民政局未制定临聘人员内部管理制度对劳务派遣人员进行管理。
2. 昆明市林业和草原局、昆明市海口林场未对临聘人员进行考勤管理和绩效考核。

（二）资金管理及使用方面

3. 昆明市海口林场重复用工造成多列支财政资金 38.54 万元。
4. 昆明市延安医院、昆明市妇幼保健院、昆明滇池中学、经开区管委会 4 家单位超范围发放劳务派遣人员精神文明奖励共 357.19 万元。
5. 昆明市滇池管理局、昆明市海口林场 2 家单位未执行合同约定，多支付临聘人员费用共 23.03 万元。
6. 昆明市农业农村局、昆明市西山林场 2 家单位扩大开支范围支出临聘人员费用共 60.27 万元。

(三) 临聘人员管理方面

7. 昆明市文化和旅游局、昆明市延安医院 2 家单位劳务派遣协议不规范。

8. 昆明学院未按规定与临聘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三、审计处理和整改情况

针对上述问题，昆明市审计局出具了审计调查报告，对未执行合同约定多支付临聘人员费用的问题下达了审计决定书，对问题依法作出了处理，并提出 3 条审计建议。相关单位均已按照审计调查报告的要求完成了整改，并采纳了审计建议。市民政局已在审计期间补充制定完善相关制度；昆明市延安医院等 4 家单位已停止发放超范围奖励；昆明市滇池管理局、昆明市海口林场已收回多支付的费用并上缴财政；昆明市文化和旅游局等 3 家单位已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完善劳务派遣协议，规范了用工手续。审计整改情况已在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或官方网站进行了公告。